1. 平行志愿的投档过程是什么样的？

平行志愿的投档原则是“分数优先，遵循志愿，一轮投档”。即对同一批次线上未被录取的考生，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进行一次性投档。在本科平行投档时，计算机将根据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投档到排序在前且有计划余额的高校。

例如，某考生填报的志愿为 A、B、C、D 等院校，投档时，先将该批次线上考生按分数大排队，然后由计算机依次检索考生志愿。若考生符合 A 校投档条件且 A 校有计划余额，则投档到 A 校；若不符合 A 校的投档条件，则继续检索 B 校，若符合 B 校投档条件且 B 校有计划余额，则投档到 B 校，以此类推，直至检索完考生所填报的所有院校志愿。

一旦档案投出，便不再检索该考生的其它志愿，该考生的投档流程即完成，随后开始检索下一名考生，直至完成本批次最后一名考生的投档工作。

2. 平行志愿中，如果没有达到 A 校投档线，影响后面其他高校的投档录取吗？

不影响。平行志愿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一轮投档”的原则进行投档。如果没有达到 A 校投档线，不影响继续检索其他志愿高校投档。

3. 平行志愿中，如果进档后退档，还可以投下一所院校吗？

不可以。因为平行志愿实行一轮投档，当考生档案投进某院校时，这一轮投档即结束。所以，一旦进档后退档，考生只能参加征集志愿或下一批次的录取。

4. 如果我的志愿被某所大学提档了，我选了该大学的六个专业，并且服从调剂，如果我的第一专业没有被录取，我是会被退档？还是继续有机会考虑第二至第六专业？

录取过程中，考生档案投进院校后，进行分专业的录取。若第一专业没有录取，不会被退档，院校会继续审核该考生所填报的其他专业。若考生填报的 6 个专业均不符合录取条件，但填报了服从专业调剂且符合其他专业的录取要求，院校会将其调剂到其他尚有计划余额的专业。

5. 如果某校将我退档，会说明原因吗？

高校录取过程，对于不符合录取条件而被退档的考生，高校会注明退档原因，且由考生所在省份的招办负责审核退档原因是否合理。

6. 如果调剂，会调剂到中外合作办学的专业吗？

一般情况下，不会调剂到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因为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的学费通常高于普通专业，多数高校在招生时会明确说明。

但为了保险起见，考生在填报志愿时需注意，所报专业组内是否包含中外合作办学专业。

7. 什么是征集志愿？

征集（征询）志愿是指在每一批次录取结束后，省级招办会将录取未满额的院校和余缺计划数向社会进行公布，供尚未被录取且达到相应分数要求的考生选报。

8. 填报征集志愿注意什么?

填报征集志愿需注意以下五点：

只有达到相应分数要求且尚未被录取的考生，才有资格填报征集志愿；

考生应及时关注省级高招办公布的未完成招生计划院校的余缺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志愿填报，逾期将无法填报；

参加征集志愿填报的考生，需按规定选报院校志愿，并明确是否服从专业调剂；

考生选报征集志愿时，应避免盲目跟风“扎堆”报考热门院校或专业，防止因报考过度集中而再次落选；

考生填报时需谨慎考虑，充分评估所报院校剩余专业是否能接受，因为一旦被录取，便不能退档调换。

9. 征集志愿填报时间是什么时候？

各批次征集志愿的填报、录取，均在下一批次录取开始前进行。具体时间将通过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或指定渠道发布，建议考生及时关注相关信息，也可直接咨询省招办或地方招办。

10. 什么是降分征集志愿？

降分征集志愿是指在征集志愿后，省教育考试院根据实际情况，对还没有完成招生计划的院校，允许其降低一定分数再次进行征集志愿。符合报考条件，在本批次控制分数线下一定分数以内且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填报对应批次的降分征集志愿。

11. 怎么知道录取信息？

在录取工作结束之后，省级招办和高等学校会向考生提供录取信息公开查询及申诉渠道，并按规定将有关录取结果向社会公示。考生和家长可以通过省级招办和高等学校所提供的途径查询和确认本人的录取结果。

一般有以下几种途径查询：

本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

录取高校官方网站；

省教育考试院授权的相应网络、平面媒体等；

地市级招办。

12. 录取通知书何时能收到？

批次录取结束后一周左右，高校寄发通知书，具体邮寄时间视两地距离而定，一般寄出后 10 天内可到。若考生在录取结束后半个月没有收到录取通知书，请联系高校招办。

13. 什么是独立学院？

独立学院是指实施本科以上学历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与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合作，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举办的实施本科学历教育的高等学校。并将此定性为民办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公益性事业。

14. 请问我的分数能否上贵校？

感谢广大考生和家长对我院的关注！由于各省市填报我院志愿的考生人数和分数无法统计，因此我院在各省市的录取分数线也无法预估。另外，各省市调档线将通过当地媒体向社会公布。

考生可参照我院近几年录取位次和自身实际、兴趣爱好填报志愿，近年录取分数及位次可在学院招生在线主页查询。

15. 贵校办学条件、住宿条件如何？

徐海学院大学路校区占地 1012 亩，距中国矿业大学文昌校区约 13 公里，距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仅 6 公里，规划建设总建筑面积 48.9 万平方米，可满足 1.2 万名学生在校学习生活。2025 年 6 月，大学路校区一期工程建设完成，顺利通过竣工验收，建筑面积约 20.5 万平方米，包括教学楼、实验楼、讲堂楼、图书馆、宿舍楼、食堂、学生街、篮球场、体育场等必要基础设施。徐海学院现有纸质图书 78.87 万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价值 8113.9 万元，114 个实习实训场所，设有 5 大学科门类共 35 个专业（方向），现有在籍学生 9841 人，自有教职工 348 人，共有专兼职专任教师 549 人，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 494 人，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 287 人。

我院学生宿舍高标准配备各项设施，洗衣机、洗鞋机、烘干机、24 小时冷热直饮水、无线网络、24 小时自习室等一应俱全。宿舍实行公寓化管理，六人间，包含 2 个上下铺、2 个上床下桌，配有空调、暖气，宿舍内有桌椅、衣柜等。宿舍楼由物业公司统一管理，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

16. 请问贵校能否办理助学贷款？

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详细助学贷款相关政策请入学后留意学校通知。

17. 我的户口是否可以迁到中国矿业大学？

户口转移为自愿办理。如需办理的考生，自带户口迁移证。迁移地址开到：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中国矿业大学宿舍 10 号，户口迁移证上的姓名必须与入学通知书上姓名一致，不能有同音字或错别字。

18. 请问贵校毕业后的文凭是如何发放的？

学士学位证授予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

通过规定的课程考核，达到毕业要求；

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不低于 1.8；

通过毕业论文或者毕业设计等毕业环节设查。

毕业证授予条件：

具有学籍的学生在学院规定的年限内，修完培养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达到学院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院发给毕业证书。

19. 今年对考生的专业选择有什么限制

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行政管理、汉语言文学、英语等 5 个专业只招收文科考生（江苏考生的首选科目历史）；机械工程、工业设计、智能制造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工程、机器人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人工智能、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安全工程、工程管理等 18 个专业只招收理科考生（江苏考生的首选科目物理，再选科目之一为化学），金融学、会计学、跨境电子商务 3 个专业在部分省份文理科都设有招生计划，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招收美术类艺术考生。

20. 我院的专业录取办法是什么？

普通类录取办法

（1）江苏省、安徽省、广东省、江西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吉林省、黑龙江省、山西省、河南省、四川省、陕西省、云南省、内蒙古自治区：按照“院校专业组+专业（类）”志愿投档，进档考生根据投档分数从高到低排序，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进行择优录取，不设专业级差。当投档分相同时，按所在省级招办提供的投档位次排序。未提供投档位次的，依次按语文数学两科成绩之和、语文（首选科目为历史）或数学（首选科目为物理）单科成绩、外语单科成绩、首选科目单科成绩、再选科目单科最高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

（2）河北省、贵州省、重庆市、辽宁省、山东省：按照“专业（类）+院校”志愿投档，进档考生根据投档分数从高到低排序，按照专业志愿进行录取。

（3）当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且服从调剂时，学院将根据各专业

的录取情况进行专业调剂；对填报的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且不服从调剂者，予以退档处理。

艺术类录取办法

（1）学院开设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两个艺术类专业，2026 年面向江苏省、安徽省、河北省、山东省、山西省、河南省、四川省招生。

（2）考生需参加所在省（区、市）高校招生委员会统一组织的专业考试，高考文化分和专业分均要达到所在省（区、市）高校招生委员划定的最低录取分数线。考生投档成绩计算按所在省级招办明确或默认的办法执行。

（3）进档考生按其所在省份投档分数从高到低排序，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进行择优录取。当投档分相同时，按所在省级招办提供的投档位次排序。未提供投档位次的，依次按高考文化总成绩、语文数学两科成绩之和、语文（首选科目为历史）或数学（首选科目为物理）单科成绩、外语单科成绩、首选科目单科成绩、再选科目单科最高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

艺术类投档分

（1）江苏省：[（高考文化分÷文化满分）×0.6+（专业分÷专业满分）×0.4]×750，结果四舍五入取整；

（2）山西省、安徽省、山东省、河南省、四川省：文化课成绩×0.5+专业统考成绩×1.25；

（3）河北省：高考文化总成绩（含政策性加分）×0.5+（专业成绩÷专业满分）×750×0.5，结果四舍五入保留 3 位小数。

21. 我院如何对待各省加分政策？

和往年一样，我院投档与录取过程中认可各省的加分政策，且在确定考生专业时认可各省的政策性加分。

22. 我院投档比例是多少？

我院根据各省生源情况及省市考试院（招办）要求确定调档比例，调档比例一般控制在招生计划的 110%以内，对实行完全平行志愿的省份调档比例控制在 105%以内，实际调档比例将会更低，以减少进档考生的退档风险，近年大部分省份为了保护进档考生，采取 1:1 投档。

23. 报考我院需要特别注意哪些问题？

性别限制：我院各专业均无男女比例限制。

语种要求：除英语专业外，学院不限制考生应试外语语种，我院开设英语、日语和俄语外语语种，考生入学后可以个人兴趣进行选择。

12. 体检限报专业情况如何（针对我院开设专业）？

考生身体健康情况必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具体要求如下：

对应《指导意见》第一部分所列条款，主要是患有如传染病、精神病、心脏病、血液病等比较严重的疾病，我院不予录取，建议不要填报。

考生患有某些疾病或存在某种生理缺陷，不宜就读某些专业时，我院没有录取限制，但可能影响其在该专业的就业和发展，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慎重选报。

13. 我院 2026 年的收费情况如何？

根据《江苏省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教育厅关于优化民办高校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3〕677 号），学院 2026 级招生专业学费标准为：人文社科类专业（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汉语言文学、英语、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工程管理、跨境电子商务）18000 元/人·年 ，江苏省特色专业会计学 19800 元/人·年；理工科类专业（机械工程、工业设计、智能制造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工程、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安全工程、人工智能、机器人工程）20000 元/人·年，江苏省特色专业土木工程 22000 元/人·年；艺术类专业（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22000 元/人·年。

14. 学院转专业政策如何？

（1）凡取得我院学籍、修满一学期，在校学生均可在第一学期结束时提出转专业申请。原则上转入专业的人数不超过该专业人数的 25%。

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须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考试科目按照学科专业分类，转入文史类（含艺术类）专业考试科目为：大学外语（100 分）和计算机基础及办公自动化（100 分）；转入经济管理类专业考试科目为：大学外语（100 分）和经管高数（100 分）；转入理工类专业考试科目为：理工高数（100 分）和物理（100 分）。满分为 200 分。

转入英语专业的英语试卷不同于其他类考生试卷。

（2）具有下列特殊情况之一的学生，在专业办学条件允许的前提下，可在每

学期开学第一周内提出转专业申请：

①个别在某些方面确有专长，转专业更有利于发挥个性特长者。此类学生必须持有由教务处认定的教指委、学会组织的各类科技、学术竞赛获奖证明（除鼓励奖、成功参赛奖以外），竞赛项目详见《中国矿业大学徐海学院大学生课外科技竞赛项目分类分级汇总表》,或获得授权人为学院署名的专利证书(排名前三)、正式发表与转入专业相关文章（第一作者为学院署名，文章须发表于具有国内统一刊号（CN）或国际标准刊号（ISSN）的学术期刊，并在中国知网、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等主流数据库中可查）。本条适用于大二年级及以前。

②个别学生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经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学院别的专业学习者。

③学院因专业调整或停办，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或学籍异动的学生，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者。

④个别在原专业学习确有困难，或学生对所学专业没有兴趣，不转专业难以继续学习者，可申请降级转专业。经转入系组织考核通过后确定转专业名单。本条适用于大三年级及以前。

⑤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学生退役复学后，可以按照规定申请转入任何专业，但国家有特别规定的情形除外。

15. 我院对体检标准有何要求？

体检标准按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等有关要求执行。对《指导意见》中规定的学校可以不予录取的，均按不予录取执行。

16. 我院对新生报到和复查有何要求？

我院录取的考生，应按学院规定的时间及有关要求办理报到等手续，不能按时报到的已录取考生，应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请，经同意方可延期报道，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视为放弃入学资格。新生入学后，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和录取资格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学生，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等相关文件处理。

17. 我院招生咨询方式有哪些？

为让更多考生了解我院，为考生提供我院招考信息，为填报志愿提供指导和参考，我院有以下几种咨询方式：

（1）电话咨询：0516-83884716、83884718

（2）官方认证 QQ 群咨询，群号为：61484298

（3）官方认证微信自动和在线答疑，微信公众号 ID：xhxyzsb

（4）招办网站在线答疑：https://xhzs.cumt.edu.cn